

秉公行義

平等是人類的理想，由來已久。

“共和國”是人所嚮往；但需要有一位“哲人王”。

神從埃及挪出一棵葡萄樹，栽在應許的迦南，是以色列國；但受土地影響，發展成為異種，結不出好果子，必得拔出，枯乾，才可有新生的文明。

神藉先知預言，為他們發出哀悼的輓歌—

以色列民跌倒，不得再起；
躺在地上，無人攙扶。(摩五:2)

難免有跌倒的事，也有被人絆倒的。有話說：“義人雖七次跌倒仍必興起；惡人卻被禍患傾倒。”(箴二四:16)

一蹶不能復振，並非偶然失足—義人有機會復興；惡人不同，是由於神降罰；更因對人沒有憐憫的心，一旦躺平，看見的人，即使有力扶持，也寧可額手稱快，或袖手旁觀，不願出手幫助，這才是最大的悲劇。

神是公義的神。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得夢，受警告將要被砍倒。但以理對他說：“王啊！求你悅納我的諫言，以施行公義斷絕罪過，以憐憫窮人除掉罪孽，或者你的平安可以延長。”(但四:27)可惜，在“留任察看”期間，他未有良好表現，就被貶低受苦，直到他仰望而蒙恩。

神喜悅公義。但在以色列卻斷市，不見公義。

恨惡公義

你們怨恨那在城門口責備人的，
憎惡那說正直話的。(摩五:10)

舉國不聞直言，是將要傾覆的危險病徵。按：以色列的傳統，城門口是公眾集會的地方，也是斷事的場所。

可是，在病態社會，諱醫忌疾，言論不得自由，說正直話的，責備人的，受到怨恨憎惡，被加上“消極言論”的名號，甚至誣以“背叛國家”的罪名。倒是奉承諂諛的人，佔據壟斷市場。如此，前途不堪問聞了。

屈枉公義

你們苦待義人，收受賄賂，
在城門口屈枉窮乏人。(摩五:12)

更卑劣的境況，是顛倒是非，義人被苦待—不貪污的人，就有“通匪”嫌疑；反貪污的，則是“附匪有據”！有錢斯有理；窮乏的人民，需要的是幫助；得到的卻是屈枉，壓榨。如此公義不彰，人民只有說：時日曷喪，我與汝以偕亡！

義人拿伯的血被流，必須以亞哈全家族賠償。

尋求公義

要惡惡好善，在城門口秉公行義，
或者耶和華萬軍之神，
向約瑟的餘民施恩。(摩五:15)

在生活中，甚麼都不缺的社會，所缺少的是公義。要歸向公義的神，以公義判斷—不明白公義，就不能明白甚麼是恩典。公義，是得所應得的；恩典，是得所不應得的。

有公義的標準，是有天平權衡，“公平交易”—以色列有神頒賜的律法，但沒有按照律法敬拜神，也沒有按照律法行事為人；應有的結果是滅亡。

但完全因為神施恩典，給他們留下得救的遺民；雖然只是餘數，但得恩典，蒙保守，並不是神欠他們的。

流行公義

泉源始於微小，涓滴不息，終成江河。

惟願公平如大水滾滾，
使公義如江河滔滔。(何五:24)

神的子民，在今世間不應該效法世界，也不能只是咒詛世界的黑暗，不公不義—

那義者耶穌如此說：“飢渴慕義的人有福了！因為他們必得飽足。”(太五:6)

耶穌，唯一真理的泉源，又說：“人若渴了，可以到我這裏來喝—信我的人，就如經上所說：從他腹中，要流出活水的江河來。”(約七:37, 38)

活水不息的喝，得以滿足，必須流出；不息的喝，不息的流，匯成江河，就會成為潮流，滌蕩污穢。

信，作信的人—莫想你只是一個小雨點，你也是亞馬遜的一部分！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